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ARTINI
ARTINI CHINA CO. LTD.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延遲寄發通函
及**

- (1)建議股本重組；**
(2)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3)建議以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新股份獲發三股發售股份之基準
公開發售新股份
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茲提述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股本重組、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建議公開發售(「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寄發通函

該公告披露，載有(其中包括)(i)股本重組；(ii)公開發售；(i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函件；及(iv)獨立財務顧問就公開發售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函件進一步詳情的通函(「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星期五)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籌備及落實通函內容，通函將延後至不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寄發。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由於上文所述延遲寄發通函，董事會亦宣佈，有關股本重組、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公開發售的預期時間表如下。

二零一四年
(香港時間)

| | |
|---|-------------------------------|
| 寄發本公司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 | 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
|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的截止時間 | 十一月十四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 |
| 交回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的截止時間 (不少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 | 十一月十五日(星期六) 上午十時正 |
| 股東特別大會預計日期及時間 | 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一) 上午十時正 |
| 於聯交所網站登載股東特別大會結果之公告 | 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一) |
| 下列事件須待股本重組及公開發售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故此日期屬暫定： | |
| 股本重組及新股份買賣之生效日期 | 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二) |
|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股份買賣現有股份之原有櫃位關閉 | 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
| 設立以每手買賣單位500股股份買賣新股份之臨時櫃位 | 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
| 免費以現有股票換取新股份之新股票首日 | 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二) |
| 按連權基準買賣新股份之最後日期 | 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二) |
| 按除權基準買賣新股份之首日 | 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三) |
| 遞交新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參與公開發售之最後時限 | 十一月二十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
|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 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至 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
| 記錄日期 | 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
| 本公司重新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 |

| | |
|---|-----------------------|
| 章程文件寄發日期(倘為除外股東，則僅寄發發售章程) | 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
| 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股份買賣新股份之原有櫃位重開 | 十二月二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
| 並行買賣開始 | 十二月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
|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上提供 有關買賣零碎新股份之對盤服務 | 十二月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
| 接納發售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 申請超額發售股份之最後時限 | 十二月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 |
| 包銷協議終止的最後時限 | 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
| 公佈公開發售結果 | 十二月十八日(星期四) |
| 繳足發售股份股票以及有關未成功額外申請(如有) 之退款支票之預期寄發日期 | 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五)或之前 |
| 繳足發售股份開始買賣日期 | 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一) |
| 以每手買賣單位500股股份買賣新股份之臨時櫃位關閉 | 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
| 並行買賣結束 | 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
| 指定經紀終止在市場就買賣新股份 之零碎股份提供對盤服務 | 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
| 免費以現有股票換取新股份之新股票之截止日期 | 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一) |

附註：

1. 本公告之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2. 倘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於下列時間懸掛或發出，截止接納時間及繳付發售股份股款之最後時間將不會於最後接納時限完成：
 - (a) 於最後接納時限中午十二時前任何當地時間在香港懸掛，而於當日中午十二時後解除，則截止接納時間及繳付發售股份股款之最後時間將延至相同營業日下午五時正；及

(b) 於最後接納時限中午十二時正至下午四時正之間任何當地時間在香港懸掛，則截止接納時間及繳付發售股份股款之最後時間將改為下一個營業日(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之任何時間並無懸掛上述警告)下午四時正。

倘截止接納時間及繳付發售股份股款之最後時間並無於最後接納時限完成，則本節「經修訂預期時間表」所述日期或會受到影響。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另行刊發公告。

3. 上文所載股本重組及公開發售的預期時間表僅供說明用途。預期時間表或會改動，而本公司將適時就任何有關改動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
謝海州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謝海州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及林少華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斐先生、劉耀傑先生及曾招輝先生。